

##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市场信心，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股票价值的认可，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回购公司股份用途的议案》，拟调整回购股份用途，由原计划“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变更为“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本次调整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具体情况如下：

#### 一、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若在股份回购完成后未能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未转让部分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2.00元/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详见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71,452,5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5%，最高成交价为15.8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2.30元/股，已使用资金总额为99,988.54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成。公司上述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规定。

#### 二、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原因及内容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市场信心，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股票价值的认可，公司

董事会拟调整回购股份用途，由原计划“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若在股份回购完成后未能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未转让部分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变更为“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除此以外，原回购方案中其他内容均不作变更。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股份注销的相关手续。

### **三、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有利于增厚每股收益，切实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亦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 **四、本次调整回购公司股份用途的决策程序**

本次调整回购股份用途相关议案已经公司于2024年2月2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调整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 **五、风险提示**

本次调整回购股份用途相关事项存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未通过的风险，亦存在公司无法满足债权人相关要求，进而引发调整后的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六、备查文件**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七日